

孟宪明:选择甚于才气,只要走终会到的



《念书的孩子》荣获美国圣地亚哥国际儿童电影节“最佳电影奖”，孟宪明和小演员李佳奇在颁奖会后留影

漫长的童年 让他储备了一肚子故事

孟宪明是家里的幼子，姐弟年龄相差一二十岁，家庭的重担早早被哥哥姐姐承担，他年龄小成绩好，除了完成学业就是快乐地玩儿了。

从小在街上当孩子王，毕业后当教员，孟宪明说，自己的童年很漫长，积累了很多和童年有关的故事，也更能理解孩子的心理，“孩子的社会是封闭的，他很多话可以给小伙伴说，但不会都告诉家长。而我在心理上更能亲近他们，很多孩子找我倾诉。”

作为著名作家，他写过很多儿童文学作品，也写过成人文学作品。作为编剧，他叫响的影视作品不仅有《小槐树》《双筒望远镜》系列儿童影视剧，《女子特警队》《大国医》等更是脍炙人口。

但，很多人对他的印象是儿童文学作家，这和他的成长经历不无关系。

讲故事这个本领，孟宪明从四五岁就会，当时是给奶奶和小伙伴儿讲。

孟宪明觉得，故事的魅力在于有趣，什么事情一旦进入故事，就不自觉地被强调了，就具有了永久性和象征意义，就有了力量。

现在，他常常讲两类故事，一是有趣味、有教益的故事，大家都可以听。一类是有趣味、有寓意的故事，只有一些人可以听。

孟宪明很会讲故事。这是一种天赋。

四五岁时，他的听众是奶奶。

“整天给奶奶讲，奶奶上厕所我就站在厕所外边讲。我奶奶说，你咋知道那么多，给哪儿学的呀！”

儿时，他的听众是小伙伴儿。

“我小时候薅草，夏天热，一群孩子坐在大河堤下听我讲故事，一讲一下午，日头西斜才慌了。伙伴们每人先薅一把草给我，算是对我的酬劳。”

后来，他把故事写出来，给更多的人看和听。

“他肚子里的故事特别多，掏出来个个鲜活。他用嘴巴讲的故事渐渐地变成厚厚的书，变成了电视机里有声有色的生活。”一个学妹在《老孟》一文中如是说。

10月12日，记者也做了一回听众，听他讲成长、文学、创作和人生。记者 范光华 图片由孟宪明提供

孟宪明:与文字相伴而行

孟宪明，作家、民俗学家，河南省儿童文学学会会长，河南大学兼职教授。著有长篇小说《双筒望远镜》《大国医》《念书的孩子》等5部，影视剧剧本20余部，专著《民间礼俗》《民间服饰》《老话题》等3部。作品数十次荣获国际、国内大奖。

任编剧的电影《新年真好》和《念书的孩子》《念书的孩子2》荣获第七届(2010)、第九届(2012)、第十届(2013)美国圣地亚哥国际儿童电影节“最佳电影奖”。

任编剧的电视剧《小槐树》《红小豆绿小豆》《红剪花》《双筒望远镜》(1、2)分别荣获第十一届、第十二届、第十七届、第十八届、二十四届中国电视剧飞天奖。36集电视剧《大国医》荣获国家第十一届(2009年)“五个一工程奖”。

文学是信仰,对文字有一种虔诚感

对民俗学家和作家这两个身份，孟宪明的理解是：做民俗学是理性的选择，文学是至爱，是属于情感的。

他在接受采访时说，文学是我的信仰。曾有一个朋友打电话问我，如果稿子发表后不付酬写不写？我说写。如果写后发表不了写不写？我说写。朋友于是笑着说，她找到了和我的不同。写作是我的信仰，信仰是可以只付出不取酬的。文字写了不发表、难发表，很正常，正因为不容易

发表，才更有一种虔诚感。民俗是我作品的底色。民俗是文学的文化基础，犹如水和鱼的关系，鱼能离开水活着吗？我是1978年开始关注民俗的，开始是关注民间文学，那时候还没有理论认识，我只能凭本能的感觉，认为民间文学是民俗学的一部分，要知道，在那个时候，民俗的许多东西都是被当作迷信的。直到1995年，民俗学作为一个学科才被正式承认。

被戏称“哭星”，不感动自己的作品不写

孟宪明性格开朗，采访中不时听到他爽朗的笑声，再加上丰富的肢体语言，这种愉悦的情绪很快就会感染听的人。

但他说自己是个性格开朗的人，又是一个感伤的人，他的作品常常在高兴的时候让你落泪，或者说，从高兴中看见伤心。

1990年，孟宪明凭借儿童片《小槐树》一举成名，该片先后在中央电视台播出16次，还被日本NHK引进播出，并获得当年的中国电视剧飞天奖，还在中央电视台开了座谈会，此后，他和李佩甫成为河南省仅有的两位央视特约编剧。

片名本是《呼唤》，后来改为《小槐树》，他用一个乡间的歌谣改编做了片头曲：小槐树，槐树槐，槐树底下搭戏台。人家的闺女都来了，俺的闺女咋不来……

这是根据一个真实的事件写成的，在豫南光山县一个叫王寨的村子里，一个六年级女生因为抢救落水的

4个同伴而牺牲，过了两年才被社会知道。孟宪明写的时候时常流泪，他对村人描述这个孩子是什么样子，他们说，太像了，就好像孟宪明见过一般。近几年，他把《小槐树》放给所带的研究生看时，一个女生流着泪告诉他，自己三年级时，曾哭着看完这部片子。

因为常常流泪，导演陈胜利开玩笑说他是哭星。他说我是写儿童文学的，孩子的事情在大人们看来是小事，但事情的大小取决于和这件事情有关的人的感受。譬如一个两岁孩子的琉璃球儿丢了，他哭得不可自抑。对这个孩子来说，这颗琉璃球儿比皇帝的御印重要得多。那么，如果你体会和感受到了两岁孩子的情感，你就会跟着流泪。文学是人学，它关注人的感受，并不关注社会的感受。

好的作品，会引起共鸣。孟宪明的故事常常让人掉泪，因为他对自己的要求是，不感动自己的作品不写，自己不满意的不发表，为此，他曾把一部作品“窖藏”了20年。

收到稿费,到德化街吃烩面庆祝

孟宪明兜里经常带一支笔，有灵感随时写下，这样就不容易忘记。因为写作的缘故，那些多年前的生活细节，在孟宪明的脑海里一直是复活着的。

说起和二七区的结缘，他的“数据库”调出的信息是——烩面。

原来，刚毕业之时，他对少林文化颇有兴趣，花了3元4角买了本《少林寺资料集》，看后写了篇文章得到12元稿费。这在当时是一笔不小的收入了。怎么庆祝一下呢？

孟宪明想到了德化街的烩面。“当时，德化街就是热闹的代表词。

一说热闹，就说得像德化街一样。而烩面，宽宽的厚厚的，更有一种醇厚富足的感觉。”

德化街印入他的脑海，是后来遇到了些困难和挫折时一位友人开导他的话，“你看德化街人多吗？人多再挤，马路这边儿的人去那边儿，没有过不去的。”

2004年，孟宪明主持编撰103万字的《图文老郑州》时，专门找超过75岁的老人来采访，他说，这样的口述史，基本能保证250年左右的郑州面貌是真实的。这一次经历，让他更完整全面地了解了郑州历史。

以“陇海大院”为原型,写出《好好的活着》

2014年，“陇海大院”感动中国，高位截瘫的高新海和邻居们的故事，通过报纸电视为全国人民知晓，39年不离不弃帮扶的邻里情，触动了很多人心中柔软的部分。

孟宪明也在其中，他关注的方式是，以此为原型，写一部剧，升华了陇海大院的精神。

和高新海聊过两次之后，孟宪明决定，以文学的方式来写，“报告文学是写实，文学作品是写虚，写可能发生和未曾发生的事儿。剧本选取的是主人公高地的母子情和他与女友的恋情，可开头就是一场9岁的他和

哥哥的射门比赛，站在旁边助阵的是他的小小女伴。《好好的活着》用的是母亲临终的嘱托之语。”

这部本土电影是在郑州取材拍摄的，高新海应邀观看之后，多次落泪，觉得孟宪明读懂了他，表达出了自己藏在内心的情感。

做过教员，办过报纸，编过杂志，做过导演，他可以拥有更多。但从1994年决定“全职写作”以来，孟宪明慢慢放弃了很多，对此他并不后悔。对于如何选择，他曾经给儿子说过两句话：选择甚于才气，只要走终会到的。

寻

城市记忆 二七故事